

证券代码：600743

证券简称：华远地产

编号：临 2017-020

华远地产股份有限公司
《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》的补充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华远地产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于 2017 年 4 月 21 日发布《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》（以下简称“减持公告”），披露了本公司股东北京首创阳光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首创阳光”）对所持本公司股份的减持计划。现经与首创阳光确认，就减持公告做进一步补充披露如下：

首创阳光现持有本公司 156,572,000 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 2,346,100,874 股的 6.67%，股份的具体来源见减持公告第一、（二）“股东持有股份的总数量、持股股份的具体来源”相关说明。该 156,572,000 股均不是通过二级市场买入股份。

首创阳光计划于减持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，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 3,900 万股本公司股份。以该减持上限计，即最高减持额为本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1.67%。按照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大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要求，除通过二级市场买入的股份之外，上市公司大股东任意连续 3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，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%。作为本公司持股 5%以上的大股东，首创阳光确认，在按减持公告实施减持计划的过程中，任意连续 3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，不会超过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1%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远地产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7 年 4 月 22 日